

证券代码：835147

证券简称：恒达新材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浙江恒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 重大资产重组
-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
-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未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

-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 未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步披露公告
-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公告
- 其他

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1

月 12 日起停牌。

二、停牌事项进展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等议案，并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所需材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 ZZGP2021010055 的《受理通知书》。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三、后续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公司终止挂牌申请正在审核中，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

浙江恒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5日